

• 经济研究 •

中国反外国经济制裁的历史、基本经验和现实路径

陶士贵, 高源

(南京师范大学商学院, 南京 210023)

摘要: 新中国成立以来,以美国为首的西方反华势力就一直不断对我国进行经济制裁。我国利用西方的矛盾和自身的优势,强有力地反击了他国发起的经济制裁。梳理和总结中国在不同历史时期应对外来经济制裁的历史经验,彰显了中国在反外国经济制裁过程中的理论创新与实践魄力。在总体国家安全观视域下,提出“积极斗争、主动防范、标本兼治、寻求合作、守住底线”的反外国经济制裁总体思路,为我国应对未来更加复杂的国际形势和他国发起的经济制裁提供指导意见。

关键词: 反外国经济制裁; 历史经验; 总体思路; 现实路径

中图分类号: F11 **文献标识码:** A **文章编号:** 1009-8860(2023)02-0056-07

习近平总书记在党的二十大报告中再次强调坚定不移贯彻总体国家安全观,提出要“发扬斗争精神”、“健全反制裁、反干涉、反‘长臂管辖’机制”。^{[1](PP52-54)}经济制裁一直是西方国家特别是美国推行对外战略、影响其他国家行为和应对危机的重要手段之一。事实上,自新中国成立以来,中国就不断受到外国经济制裁。面对以美国为首的西方反华势力的制裁和压迫,中国“不信邪、不怕鬼”,积极提升本国的综合国力,坚持和平共处五项原则,坚持改革开放。在强有力的反击下,中国不仅没有被压迫和孤立,还赢得了更加有利的国际社会地位。2021年6月,中国出台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反

外国制裁法》(以下简称《反外国制裁法》),自此,对于一些外国国家和组织对我国的制裁和打压的反制具有了法律依据。实践表明,一个民族对历史的认识决定着未来的发展,只有正确认识历史,才能开创未来。由历史看前途,从历史中总结规律,是中国在历史实践中形成的历史观与方法论。本文通过梳理和分析新中国成立以来所遭受的外来制裁和打压,及应对外来经济金融制裁的策略和举措,旨在为应对未来更加复杂的国际形势和他国发起的经济金融制裁提供借鉴。

收稿日期: 2022-07-19

作者简介: 陶士贵(1966—),男,江苏东海人,南京师范大学商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研究方向为国际金融和金融理论与政策;高源,南京师范大学商学院博士研究生,研究方向为国际金融。

基金项目: 本文系国家社科基金重点项目“非对称货币权力下国际经济金融制裁与反制裁效果研究”(19AGJ011)的阶段性成果。

一、外国对华经济制裁的历史

自新中国成立以来,出于对意识形态对立和对国家安全战略的考虑,美西方始终在军事、经济和科技等领域对我国施压。随着我国国际竞争力的不断提升,未来外国经济制裁风险将长期持续。依据时代主题和经济制裁的不同特征和动因,外国对华经济制裁可划分为三个历史阶段,即美国的经济制裁和封锁(新中国成立初期)、西方国家联合对华经济制裁(改革开放和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时期)、美国对中国全方位的经济制裁和打压(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新时代)。

(一) 新中国成立初期:美国的经济制裁和封锁

1949年新中国成立后,美国不仅没有对共和国新政府给予外交承认,更是企图用经济制裁将新政府扼杀在摇篮之中。美国颁布《出口管制法》试图控制对华贸易,限制中国的战略物资进口,带头孤立、封锁中国;以其没有承诺“接受国际义务”为借口,剥夺中国进入联合国的合法权利;先后从朝鲜、印度、中国台湾地区三个战略方向对新中国实施军事威胁^{[2](P128)}。

1950年朝鲜战争爆发,美国商务部颁布《出口管制条例》,禁止一切与中国的贸易。同年12月,美国财政部根据《敌国贸易法》颁布了《外国资产管制条例》,禁止任何涉及或代表中国的金融交易(包括与旅游有关的交易),冻结了受美国管辖的中国居民的资产,控制了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在美国的所有财产。

1951年9月1日,美国颁布《贸易协定扩展法》,取消包括新中国在内所有社会主义国家(南斯拉夫除外)的最惠国待遇。1952年7月,美国成功劝服其盟国在1949年11月成立的巴黎统筹委员会协商的基础上建立“中国委员会”,长期负责协商对华国际经济制裁,进一步提高对华禁运程度。1962年美国仍未改变对中国的敌视态度,修订《对外援助法》禁止向包括中国在内的社会主义国家提供援助;1964年,再次修订《对外援助法》禁止进出口银行包括中国在内的社会主义国家进行融资交易。

(二) 改革开放和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时期:西方国家联合对华经济制裁

20世纪90年代初,东欧国家政局相继发生剧变,苏联解体,社会主义在世界上陷入低谷。国际上的局势风云突变,中国国内也出现了新的问题与挑战:资产阶级自由化思想逐渐滋长蔓延,改革开放中积累的矛盾和问题日益突出。在此期间,西方国家利用中国国内出现的暂时矛盾,干涉中国内政,对中国实施经济制裁。

1989年6月5日,美国宣布对中国采取以下制裁:暂停中美两国所有政府间和商业的武器贸易和军事交流;暂停美中军事领导人互访;对中国留美学生延长逗留时间的要求给予同情的考虑。7月14日,美国国会参议院通过对华制裁的修正案,要求重新研究是否给予中国最惠国待遇,重新审查两国间的所有贸易协定,暂停向中国出口卫星,暂停核合作,要求进出口银行推迟批准向中国出口申请的资助,要求境外私人投资公司暂停使用美国资金支持对华贸易,并与盟友磋商对中国采取集体经济制裁。同年7月,西方七国首脑和欧洲共同体会议紧跟美国,针对中国采取了一系列的制裁措施,并宣称将采取中止对华高层政治接触、延缓支付世界银行的贷款等制裁措施^{[3](P367)}。

1996年7月,以美国为首的33个国家签署《瓦森纳协议》,旨在对高科技出口进行管制,目前已发展至42个国家。而快速崛起的中国正是该技术管控体系最核心的封锁对象。

(三) 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新时代:美国对中国全方位的经济制裁和打压

2017年12月18日,特朗普政府公布首份《国家安全战略报告》,明确中国为其“战略竞争者”。2019年3月25日,美国成立了“应对中国当前危险委员会”,标志着美国遏制中国崛起进入全面实施阶段^{[4](PP69-76)}。特朗普政府陆续出台了针对中国台湾地区相关法案及香港特区、新疆、西藏所谓的人权法案,表明中美之间的经贸争端已随着政治打压的升级,持续向其他领域延伸。美国的制裁法律凌驾于国际法之上,越来越无底线^{[5](PP90-99)}。

新任美国总统拜登实施新政的100天内,就陆续发布了包括政治、外交、军事、贸易、科技

等领域的对华政策。2021年4月8日,美国参议院提交《2021年战略竞争法案》,要求拜登政府采取与中国“战略竞争”政策,以保护和促进美国“重要利益和价值观”。美国的目的是很明显就是针对中国,彻底遏制中国崛起,以保住美国世界霸权地位。美国参议院于5月27日通过的《2021年美国创新与竞争法》,旨在增强美国经济特别是技术竞争力及遏制中国的崛起。据有关资料统计,从2018年8月1日至2021年12月底,共有611家中国公司被美国列入制裁名单,而且大部分是高科技企业。可见,拜登政府比特朗普政府对华制裁更注重拉拢盟友,更讲究策略,其所带来的冲击将会更大。

二、中国反外国经济制裁的基本经验

上述不同历史阶段,西方国家对中国的经济制裁呈现不同的特点,但总的来看,随着中国的不断强大,以美国为首的发达国家对中国的经济制裁和打压日益变本加厉,且呈现结成盟友集体抗中的趋势。我国在中国共产党的领导下,针对西方不同阶段实施的制裁手段,积极采取有效的反制裁措施,取得了显著的成果。我国坚决维护和践行多边主义,主动参与全球治理体系建设和改革,对中国未来和世界反外国经济制裁积累了宝贵经验。

(一) 坚持中国共产党对反外国经济制裁的全面领导

新中国成立后,面对美西方的经济制裁和封锁,以毛泽东为核心的中国共产党人,在对外关系中坚持独立自主、自力更生的原则,提出了“另起炉灶”^①、“打扫干净屋子再请客”^②和“一边倒”^③的三条基本外交方针^{[6](PP26-27)}。20世纪70年代,国际形势发生了重大的变化,第三世界兴起,世界开始呈现多极化的趋势。为了给国内大规模经济建设创造有利的国际环境和周边环境,打破美国对华孤立封锁政策,中

国审时度势,重新审视中美关系,逐步改善了与美国和西方国家的关系,推动中国同资本主义国家普遍建立外交关系。新中国独立自主的政策取得重大胜利。

面对西方对华联合制裁和国际上复杂严峻的形势,以邓小平为领导核心的中国共产党人及时作了深入分析,提出了一系列切实可行的应对措施和方案。把国家主权和安全放在第一位,决不允许任何国家干涉中国内政。对外,冷静观察、沉着应付,坚决顶住美国为首的西方压力;对内,埋头苦干、韬光养晦,办好自己的事,使中国逐渐站稳了脚跟。

党的十八大以来,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总揽对外工作全局,统筹发展与安全两件大事,不断完善国家安全制度体系和国家安全能力建设,始终高举和平发展、合作共赢的旗帜,坚决维护国家主权、安全、发展利益。党的二十大报告中强调中国坚决反对单边主义、霸权主义,反对冷战思维、双重标准,坚定不移贯彻总体国家安全观,特别提出“健全反制裁、反干涉、反‘长臂管辖’机制”,同时报告中还提及要“发扬斗争精神”,全党全国各族人民“不信邪、不怕鬼、不怕压”,全力奋战前进路上的各种困难和挑战。

中国反外国经济制裁具有极其鲜明、极其强烈的政治属性,更要突出强调党的全面领导。中国共产党成立百年来,始终与时代同步伐、与人民共命运、勇于自我革命、不惧风险挑战,团结带领着肩负复兴使命的中华民族迎难而上、开拓进取,在革命性锻造中坚定走在时代前列,有效应对严峻复杂的国际形势和接踵而至的巨大风险挑战。

(二) 坚持针锋相对、毫不动摇实施反制裁措施,发扬斗争精神

新中国成立不久便面临着美国的疯狂制裁和打压。即便在当时经济、军事实力远不如美国的情况下,中国义无反顾地及时采取冻结美

^①毛泽东1949年3月5日在中共七届二中全会上提出。即“不受过去任何屈辱的外交传统所束缚,不承认国民党政府同各国建立旧的外交关系,不承认当时国外政府驻派中国的代表为正式的外交人员”。

^②毛泽东1949年3月5日在中共七届二中全会上提出。即“要在彻底清除帝国主义在中国的控制权及其影响之后,再让这些国家的客人进来”。

^③毛泽东1949年6月30日在《论人民民主专政》一文中提出。即“宣布中国人不是倒向帝国主义一边,而是坚定不移地倒向社会主义一边”。

国在华的官方和私人资产,有步骤地清除西方列强在华特权、势力和影响。例如,针对1950年12月3日美国宣布管制中华人民共和国在美国的一切公私财产,12月28日,新中国采取了相应的反制裁措施,包括管制和清查美国政府和企业在华资产,冻结中国境内所有银行的美国公司存款。^{[7](PP97-101)}

改革开放时期,面对巴黎七国首脑会议上针对中国的制裁,中国据理力争,掌握国际话语权,争取国际社会的理解和支持。邓小平在会上说“世界最不怕孤立、最不怕封锁、最不怕制裁的就是中国。”^{[8](PP328-329)}1990年7月11日,邓小平会见加拿大前总理特鲁多时再一次表达了针对中国制裁的看法:“第一,他们没有资格制裁中国;第二,实践证明中国有抵抗制裁的能力。中国经济虽然受了一些影响,但影响不大。事实上制裁正在逐渐消失……我们别的基本没有,但抵抗制裁是够格的。所以我们不着急,也不悲观,泰然处之。”^{[8](PP359-361)}

近年来,美西方国家通过实施贸易调查、技术禁运、加征关税等手段扩大对华经济制裁,中国及时实施了有理、有节的反制裁措施。2021年1月9日,商务部发布2021年第1号令《阻断外国法律与措施不当域外适用办法》,确立了信息报告、发布禁令、司法救济等阻断机制,其出台标志着中国开始从法律层面反制外国法的不当“长臂管辖”,也为受外国法律和制裁措施影响的中国企业提供了救济渠道。6月10日,十三届全国人大常委会第二十九次会议表决通过了《反外国制裁法》,有利于依法反制一些外国国家和组织对我国的打压,对纳入制裁名单的外国企业和个人、其在中国旅游、投资贸易等活动受到了限制和约束。这有力打击了境外反华势力和敌对势力的嚣张气焰,有效提升了我国应对外部风险挑战的法治能力,为我国依法反制外国歧视性措施提供了有力的法治支撑和保障。

(三) 坚持和加强多边合作,规避和分化经济制裁的负面影响

新中国成立初期,中国优先同苏联等社会主义国家互助合作,把对外贸易的重点转向苏联和东欧人民民主国家,同时也扩大了同其他

国家包括资本主义国家在内的政治、经济、文化交流,以破解美国对华经济禁运。

1949年12月,毛泽东亲自访问莫斯科,签署了《中苏友好互助同盟条约》,为新中国的经济建设赢得了大量援助,有力提升了新中国的国际地位。1950年,中国与社会主义国家贸易额仅占中国对外贸易总额的32.4%,1951年增长到52.9%,1952年达72%,且在之后几年一直保持在70%以上。^{[9](PP179-195)}同时,中国从苏联和东欧社会主义国家进口了各种精密和大型机械、有色金属、钢材、电工和通信设备、科学仪器、运输设备和大量石油。之后,一些资本主义国家和民族主义国家的商人也开始同中国进行贸易。1952年在莫斯科举行的世界经济会议上,中国与日本、法国、西德等国商人签订了包括钢铁等在内的贸易合约;到50年代后期以后,美国的一些盟国也逐渐放宽对华禁运。^{[10](P51)}

结果证明,美国的封锁政策不仅没能遏制住新中国,反而丧失了自己的在华利益,促使新中国清除美国在华特权的进程加快。同时通过自力更生、艰苦奋斗和争取到的外援,新中国建立起了独立完整的工业体系和国民经济体系,形成了以“两弹一星”为代表的现代国防力量。^{[11](PP18-21)}

改革开放后,面对西方对华联合制裁,中国首先集中精力把国内的事情办好、稳住自己的阵脚。在此基础上,寻找时机、利用矛盾,在周边国家中寻找西方对华制裁联合阵线的突破口,分化瓦解西方国家的联合制裁。^{[12](PP18-22)}

日本作为中国的邻国和中国最大的贸易伙伴,对华采取的态度相对温和且留有余地,由此日本成为中国打破西方制裁的突破口。^{[13](P377)}1989年9月,日中友好议员联盟团访华,这也是制裁实施后第一个访问中国的西方国家议员代表团。邓小平会见代表团时指出,“中国不怕威胁,不怕孤立,也不怕制裁。”^{[14](P438)}“中日友好不能变,也不会变”^{[15](P361)}。这使日本成为西方七国集团中第一个无视制裁中国禁令的国家,也使得中国不到半年就突破了以美国为首的西方国家联合制裁的防线。

打开日本这一突破口后,中国继续与其他西方国家合作,呼吁他们放弃对中国的制裁。经过

中国的不懈努力,除美国外其他西方国家对华制裁逐渐松动。1990年10月22日,欧共体12国外长宣布恢复欧共体与中国在政治、经济、文化领域的关系。到1992年,中国已与154个国家建交,与200多个国家和地区开展了贸易、科技、文化交流与合作。就这样,以美国为首的西方国家对华制裁最终“破产”,它们没有达到使中国屈服和孤立的目的,相反,使中国赢得了更加有利的国际环境和周边环境。^{[12] (P279)}

(四) 坚持以总体国家安全观为指导

当前,世界之变、时代之变、历史之变以前所未有的方式展开。^{[1] (P60)}一方面,世界多极化、经济全球化深入发展,和平发展、合作共赢的历史潮流不可阻挡,全球合作向多层次、全方位拓展,新兴市场国家和发展中国家整体实力增强。中国与世界互动的频率加快、力度增强,国际影响力大幅提升,对外依存度和影响力也越来越大,与之而来的风险和挑战也越来越大,面临外国对华经济制裁的风险愈来愈高。另一方面,国际金融危机影响深远,世界经济增长不确定因素增多,全球发展不平衡加剧,单边主义、霸权主义、强权政治有所上升,大国博弈加剧,局部动荡频繁发生;各种思想、思潮交融交锋,恐怖主义肆虐,网络安全、生态安全等全球性问题更加突出。

2014年4月15日,习近平总书记结合国内外安全面临的挑战,提出“总体国家安全观”^[16],并在党的十九大报告中进一步对此进行阐述。世界大变局加速深刻演变,全球动荡源和风险点增多,我国外部环境复杂严峻。中国必须坚持总体国家安全观为指导,统筹好国内国际两个大局、发展安全两件大事;既聚焦重点、又统揽全局,既要从长远、全局、战略的角度去谋划,又要根据形势发展的变化,突出重点,抓矛盾的主要方面;有效防范经济制裁风险连锁联动,科学防范,精准化解。

(五) 坚持倡导建立国际政治经济新秩序,推动构建人类命运共同体。

习近平总书记2013年3月在莫斯科国际关系学院首次向国际社会提出人类命运共同体,2015年9月在联合国向国际社会全面阐述人类命运共同体“五位一体”的内涵、呼吁构建以合

作共赢为核心的新型国际关系,2017年10月在党的十九大报告中指出坚持和平发展道路,构建人类命运共同体。2020年10月党的二十大报告中再次强调,构建人类命运共同体是世界各国人民前途所在。这一理论已成为新时代中国对外政策的总目标和中国特色大国外交的核心,成为党和人民的共同意志。这是新时代针对新形势新环境,中国提出的新理念新思想,为应对国外的制裁打压提供了方向指导和理论依据。

2013年9月和10月,习近平总书记在出访中亚和东南亚国家期间,先后提出共建“丝绸之路经济带”和“21世纪海上丝绸之路”的重大倡议。截至2021年1月,我国已与140个国家、31个国际组织签署了205份共建“一带一路”合作文件,真正致力于解决当前有关国家经济发展不平衡的问题,以实现共同发展为目标,构建开放、包容、均衡、普惠的区域经济合作架构,为建立新型国际经济秩序提供了新实践和新思路。

中国是世界唯一拥有全产业链的国家,有着巨大的国内市场,也一直坚持技术和标准全球性的互联互通和秉持互利共赢的合作姿态。通过多边路径增强我国在国际社会中的话语权,以建立和平稳定、公平合理的国际秩序为目标,争取国际社会和国际组织的支持,主导成立新的国际标准。这些为打破外国的制裁和打压奠定了坚实的理论、制度和政策基础。

三、中国构建反外国经济制裁体系的路径

二战结束后,大国博弈从传统的军事对抗、外交谈判转变为倾向于使用经济金融等领域的聪明制裁手段来实现本国的政治目标。美西方为遏制中国崛起,以维护人权、反核扩散、保护知识产权等借口频繁对我国施加经济制裁,严重危害我国的经济安全 and 国家利益。党的二十大报告中同样强调“坚决维护国家安全和社会稳定”、“坚定不移贯彻总体国家安全观”,其中要“健全反制裁、反干涉、反‘长臂管辖’机制”、“发扬斗争精神”。

鉴于美西方对我国经济制裁有增无减的大背景,我国亟须采取反制裁措施来减轻、规避经

济制裁风险。但目前来看,我国采取的反制裁措施在具体执行上表现为相关法律法规体系需进一步健全;实施细则、配套措施和相关保障体系未能及时出台;现有的反制措施多为被动应付的短期治标措施,难以应对美西方实施的灵活多变、多层次多领域的经济制裁措施;缺乏主动实施对外经济制裁的预案和手段。因此,本文在总体国家安全观视域下提出我国构建反外国经济制裁的总体思路和实施路径。

(一) 积极斗争:积极应对经济制裁,健全中国反制裁法律体系和研判反制裁措施

中国目前已成为世界第二大经济体,经济、科技、军事实力大大增强。面对以美国为首的西方欲联合起来在贸易、科技、金融、意识形态等领域对中国实施全面的制裁和打压,一方面要以史为鉴,发扬斗争精神,坚决给予还击,进行相应的反制裁措施;管理和监控被纳入我国制裁名单的主体,冻结和没收相关制裁主体在华资产,禁止其在华旅游、投融资等活动。另一方面,应参考欧盟的阻断法模式和俄罗斯反制裁法模式,并借鉴美国实施制裁的经验做法,健全中国反经济制裁体系和研判反制裁措施,争取更多的主动权,更好地维护我国的正当利益。在出台《反外国制裁法》的基础上,及时制定和落实相应的实施细则,讲求实效,保障我国金融机构和企业的合法权益。

(二) 主动防范:构建经济制裁风险防控机制,制定相应的应对预案

主动防范就是要加强经济制裁风险防控的顶层设计,系统规划、稳步推进,制定系统的防范经济制裁的实施方案。经济制裁不仅仅是国家之间的政治经济外交博弈,更关系到微观层面的企业和个人。无论是政府、企业、个人都应加强对经济制裁的认知,警惕和防范他国发起的经济制裁,重视其带来的严重影响。

从国家政府层面来看,应构建国家制裁应急管理体系和风险预警系统,组织专家团队建立经济制裁数据库,通过对历史上经济制裁事件案例的梳理,总结归纳经济制裁传导机制、经济后果、应对和方案经验等,制定我国相应的应对预案。同时,构建经济制裁风险预警系统,制定和评估经济制裁风险等级划分标准,为微观

主体提供预警服务,并出台相应的风险预防指导意见。从微观层面来看,企业应及时关注国际经济制裁动态和制裁清单,结合自身特征评估经济制裁风险等级,建立经济制裁风险管理框架,加强企业的合规建设;个人要重视自身海外资产的安全。

(三) 标本兼治:提升人民币的货币权力,全面提高对外开放水平

积极应对和主动防范经济制裁主要是针对迫在眉睫的当前问题,大多为短期措施,属于治标性质,更重要的是基于我国实际情况和国外复杂局势及长远趋势,从根本上化解外国经济制裁的风险。

着眼于增强国家综合实力,充分发挥经济的比较优势和后发优势,从广度和深度上扩大对外开放,完善全方位、多层次、宽领域的对外开放格局,努力提高对外开放质量和效益,增强国际竞争力。开拓国内消费市场,进一步拉动内需,挖掘民众的消费需求和潜力。积极开拓国际市场的同时建立国内应急供应链,特别是保障粮食、能源、产业链供应链安全,以确保在经济制裁切断贸易渠道时能迅速发掘替代市场。并且国内市场能做到基本的“自给自足”,降低对国际贸易关系的依赖。与此同时,提升人民币的货币权力,更多地向国际市场开放人民币投融资主体,推行以人民币为结算货币来绕开美元霸权。大力发展数字人民币,借助技术创新重塑全球跨境支付体系格局,以降低对美元支付体系的依赖。

(四) 寻求合作:加强多边合作,分化外国经济制裁企图

出于政治、国际关系等目的的对华经济金融制裁,往往也会导致制裁发起方自身经济利益的严重受损。面对美国日益加大的经济金融制裁,中国充分利用西方各国利益分歧和自身市场的规模、产业优势,加强政府间协调与合作,签署双边及多边协议以防范美国的单边制裁;主动参与全球治理和区域经济发展,分化外来制裁的企图,尽量减少制裁对中国可能造成的不利影响。

(五) 守住底线:问题导向,底线思维

既要敢于面对经济制裁,敢于斗争、善于斗

争,勇于承担可能出现的负面冲击。中国“不惹事,也不怕事”,中国坚决反对单边主义、霸权主义、强权政治、双重标准,但面对外部讹诈、遏制、封锁、极限施压,中国“不信邪、不怕鬼、不怕压”,敢于斗争和面对可能出现的负面冲击,在斗争中维护国家尊严和核心利益。

又要保持清醒头脑,冷静分析,避免出现最坏的情况,守住底线。中国始终坚持维护世界和平、促进共同发展的外交宗旨,坚定维护国际公平正义,倡导践行真正的多边主义,致力于推动构建人类命运共同体。单边制裁、极限施压、零和博弈等霸道霸凌行径只会逆全球化发展,给人类社会带来巨大危害,中国应始终推动和平共处、总体稳定、均衡发展的大国关系格局,坚持对话协商,提倡在平等交流对话中共同解决国际争端,推动构建持久和平的世界。

参考文献:

- [1] 习近平. 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 为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而团结奋斗: 在中国共产党第二十次全国代表大会上的报告 [M]. 北京: 人民出版社, 2022.
- [2] 金春明, 许全兴, 陈登才, 郭宏德. 毛泽东思想基本问题简编本 [M]. 北京: 中共中央党校出版社, 2002.
- [3] 张爱茹. 邓小平国际战略思想研究 [M]. 石家庄: 河北人民出版社, 2019.
- [4] 张士义, 王祖强, 沈传宝. 从一大到十九大: 中国共产党全国代表大会史 [M]. 北京: 东方出版社, 2018.
- [5] 陶士贵. 主权国际货币的新职能: 国际制裁手段 [J]. 经济学家, 2020, (8).
- [6] 宫力. 毛泽东与中美外交风云 [M]. 北京: 红旗出版社, 2014.
- [7] 陶士贵. 美国对外金融制裁: 历史、本质及反制裁措施 [J]. 人民论坛, 2022(14).
- [8] 中共中央文献研究室. 邓小平年谱(1975—1997): 下卷 [M]. 北京: 中央文献出版社, 2004.
- [9] 陶文钊. 禁运与反禁运: 五十年代中美关系中的一场严重斗争 [J]. 中国社会科学, 1997, (3).
- [10] 谢益显. 中国当代外交史 [M]. 北京: 中国青年出版社, 2002.
- [11] 朱佳木. 新中国反封锁反制裁反干涉的历史及启示 [J]. 世界社会主义研究, 2020, (6).
- [12] 宫力. 邓小平与韬光养晦、有所作为的战略方针 [J]. 中共中央党校学报, 2014, 18(04).
- [13] 宫力. 邓小平与中美外交风云 [M]. 北京: 红旗出版社, 2014.
- [14] 中共中央文献研究室. 邓小平思想年谱(1975—1997) [M]. 北京: 中央文献出版社, 1998.
- [15] 外交部档案馆. 伟人的足迹——邓小平外交活动大事记 [M]. 北京: 世界知识出版社, 1998.
- [16] 刘泽. 习近平总体国家安全观研究 [D]. 长春: 长春工业大学, 2019.

责任编辑 黄瑞玲

History, Basic Experience, and Realistic Path of China's Countermeasures for Foreign Economic Sanctions

TAO Shi-gui & GAO Yuan

(Business School, Nanjing Normal University, Nanjing 210023, China)

Abstract: Since the founding of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Western anti-China forces led by the United States have been constantly imposing economic sanctions on China. However, China has taken advantage of the contradictions between the west forces and China's own advantages, and forcefully countered the economic sanctions initiated by foreign countries. This article sorts out and summarizes China's historical experience in responding to foreign economic sanctions in different historical periods, demonstrating China's theoretical innovation and practical courage in the process of countering foreign economic sanctions. Finally, from the perspective of the overall national security concept, this article suggests the general idea of countering foreign economic sanctions featuring "active struggle, preemptive prevention, treatment of both symptoms and root causes, seeking cooperation, and guarding the bottom line", which provides guidance for China to cope with the more complex international situation in the future and potential economic sanctions initiated by foreign countries.

Key Words: countering foreign economic sanctions; historical experience; general idea; realistic path